

數。

三集中現有捕犬作業人力，針對被舉發便溺污染環境及妨害公共安全之棄犬，加以捕捉，確保市容觀瞻及民衆安全外，並加強「寵物莫棄」之宣導，提昇市民尊重生命之理念。

一四七〇

質詢日期：86年5月15日

質詢議員：許木元 周柏雅 廖彬良 陳嘉銘

質詢對象：吳局長英璋、沈處長昆興、周主委弘憲、林主委嘉誠

題 目：依據私立學校法第五十二條規定：校（院）長由董事會遴選，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聘任之；校（院）長出缺時，董事會應於六個月內另行選聘報核。董事會遴選之校（院）長，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其資格不合格者，應於六個月內另行選聘報核，逾期不報或所報仍不合格時，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指派人員暫代校（院）長職務。建請教育局指派由該校合格主任升（兼）任校長。

說明：茲列出各私校代理校長逾時六個月以上者如下：

校名	校長姓名	代理時間起至今
1. 稻江高商	任重光	八十五年二月
2. 開南高工	陳萬君	七十七年三月
3. 志仁家商	王永娟	七十六年八月
4. 雅禮補校	萬長媛	八十五年十一月
5. 靜心中	吳金波	八十五年八月
6. 復興國中	李 珀	八十二年二月

- 7. 薇閣高中 李光倫 八十四年八月
- 8. 華興高中 茅鍾琪 八十五年二月
- 9. 靜心中 吳金波 八十五年八月
- 10. 復興國小 李 珀 八十二年二月
- 11. 華興國小 茅鍾琪 八十五年二月

答覆單位：台北市政府（教育局）

答：本局已於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函請稻江商職等校董事會，依據私立學校法第五十二條：「……董事會遴選之校（院）長，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其資格不合格等，應於六個月內另行選聘報核……」之規定，遴聘合格專任校長報局核備。

一四七一

質詢日期：86年5月17日

質詢議員：藍美津

質詢對象：工務局許局長瑞峰

題 目：仰德大道為民衆上陽明山的重要道路，而其路況卻奇差無比，嚴重影響上山民衆的安全至大，市府應加速改善仰德大道的道路品質，還給市長一個安全的行車環境。

說明：一般民衆對於仰德大道應該不會陌生，它不但是往陽

明山國家公園的重要道路，也是一般中南部民衆及外國觀光客上山的主要途徑。因此每天經過仰德大道的民衆，除了台北市民外，尚有許多觀光客，而其路況的良窳，則是外地民衆及各國觀光客對台北市印象好壞的重要依據。

根據文化新聞系之文化一週所做的一個統計，仰德大